

衛生福利部 公告

11558

臺北市南港區忠孝東路6段488號8樓

受文者：本部心理及口腔健康司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05年10月6日

發文字號：衛部心字第1050025239號

附件：衛生福利部106年度口腔顎面外科專科醫師訓練醫院認定合格名單及訓練容量
(1050025239-1.doc)



主旨：公告106年度口腔顎面外科專科醫師訓練醫院認定合格名單、資格效期及訓練容量。

依據：專科醫師分科及甄審辦法第6條。

公告事項：

- 一、106年度口腔顎面外科專科醫師訓練醫院認定合格醫院共21家，名單如附件。
- 二、國泰醫療財團法人國泰綜合醫院等4家為106年度認定合格之專科醫師訓練醫院，資格效期自106年7月1日至109年6月30日止；臺北市立萬芳醫院一委託財團法人臺北醫學大學辦理等3家醫院為105年度認定合格之專科醫師訓練醫院，資格效期自105年7月1日至108年6月30日止；國立臺灣大學醫學院附設醫院等14家醫院為104年度認定合格之專科醫師訓練醫院，資格效期自104年7月1日至107年6月30日止；上開醫院效期屆滿皆須再重新申請認定。
- 三、長庚醫療財團法人林口長庚紀念醫院、新光醫療財團法人新光吳火獅紀念醫院、衛生福利部雙和醫院(委託臺北醫學大學興建經營)等3家106年度因訓練條件不符規定，經認定不合格。

四、另國立臺灣大學醫學院附設醫院等9家醫院教學醫院評鑑效期至105年12月31日止，因醫院評鑑作業尚進行中，為免影響住院醫師招收，先行公告106年度口腔顎面外科專科醫師訓練醫院認定合格名單，嗣後該等醫院若未通過教學醫院評鑑，自本部「105年度教學醫院評鑑評定合格名單」公告日起，自動喪失其106年度口腔顎面外科專科醫師訓練醫院資格。

五、各家專科醫師訓練醫院，於資格有效期間，每年應檢送相關書面資料(含住院醫師名冊)，報請專科醫學會查核，如有訓練條件變動者，得予重新認定其資格或重新核定其訓練容量。

副本：中華民國口腔顎面外科學會、社團法人中華民國牙醫師公會全國聯合會、台灣醫院協會、本部心理及口腔健康司(均含附件)



部長 林秉旭

衛生福利部 106 年度口腔顎面外科專科醫師訓練醫院
認定合格名單及訓練容量

| 編號 | 醫院名稱 | 醫院所在地 | 訓練容量 |
|----|---------------------------|-------|------|
| 1 | 國立台灣大學醫學院附設醫院 | 臺北市 | 3 名 |
| 2 | 三軍總醫院附設民眾診療服務處 | 臺北市 | 1 名 |
| 3 | 臺北榮民總醫院 | 臺北市 | 3 名 |
| 4 | 台灣基督長老教會馬偕醫療財團法人馬偕紀念醫院 | 臺北市 | 2 名 |
| 5 | 臺北醫學大學附設醫院 | 臺北市 | 3 名 |
| 6 | 國泰醫療財團法人國泰綜合醫院 | 臺北市 | 2 名 |
| 7 | 臺北市立萬芳醫院—委託財團法人臺北醫學大學辦理 | 臺北市 | 2 名 |
| 8 | 醫療財團法人徐元智先生醫藥基金會亞東紀念醫院 | 新北市 | 1 名 |
| 9 | 佛教慈濟醫療財團法人台北慈濟醫院 | 新北市 | 1 名 |
| 10 | 臺中榮民總醫院 | 臺中市 | 2 名 |
| 11 | 中國醫藥大學附設醫院 | 臺中市 | 3 名 |
| 12 | 中山醫學大學附設醫院 | 臺中市 | 2 名 |
| 13 | 彰化基督教醫療財團法人彰化基督教醫院 | 彰化縣 | 3 名 |
| 14 | 天主教中華聖母修女會醫療財團法人天主教聖馬爾定醫院 | 嘉義市 | 3 名 |
| 15 | 戴德森醫療財團法人嘉義基督教醫院 | 嘉義市 | 2 名 |
| 16 | 國立成功大學醫學院附設醫院 | 臺南市 | 2 名 |
| 17 | 奇美醫療財團法人奇美醫院 | 臺南市 | 2 名 |
| 18 | 奇美醫療財團法人柳營奇美醫院 | 臺南市 | 1 名 |
| 19 | 財團法人私立高雄醫學大學附設中和紀念醫院 | 高雄市 | 4 名 |
| 20 | 長庚醫療財團法人高雄長庚紀念醫院 | 高雄市 | 1 名 |

| 編號 | 醫院名稱 | 醫院所在地 | 訓練容量 |
|----|---------|-------|------|
| 21 | 高雄榮民總醫院 | 高雄市 | 1名 |
| 合計 | | | 44名 |

附註：

- 一、訓練容量，係指 106 年度(106 年 7 月 1 日至 107 年 6 月 30 日)各專科醫師訓練醫院所得招訓之第一年住院醫師訓練名額，已核定訓練容量之醫院得招收當年度住院醫師，各院招收之住院醫師名額不得超出所核定之訓練容量；醫院超額招收或未經核備之訓練名額，其訓練年資不予採計，且該院下年度不得申請該專科訓練醫院認定。
- 二、國泰醫療財團法人國泰綜合醫院、戴德森醫療財團法人嘉義基督教醫院、奇美醫療財團法人柳營奇美醫院及長庚醫療財團法人高雄長庚紀念醫院等 4 家為 106 年度認定合格之專科醫師訓練醫院，資格效期 3 年(自 106 年 7 月 1 日至 109 年 6 月 30 日止)。
- 三、臺北市立萬芳醫院一委託財團法人臺北醫學大學辦理、佛教慈濟醫療財團法人台北慈濟醫院及中山醫學大學附設醫院等 3 家為 105 年度認定合格之專科醫師訓練醫院，資格效期 3 年(自 105 年 7 月 1 日至 108 年 6 月 30 日止)。
- 四、國立台灣大學醫學院附設醫院、三軍總醫院附設民眾診療服務處、臺北榮民總醫院、台灣基督長老教會馬偕醫療財團法人馬偕紀念醫院、臺北醫學大學附設醫院、醫療財團法人徐元智先生醫藥基金會亞東紀念醫院、臺中榮民總醫院、中國醫藥大學附設醫院、彰化基督教醫療財團法人彰化基督教醫院、天主教中華聖母修女會醫療財團法人天主教聖馬爾定醫院、國立成功大學醫學院附設醫院、奇美醫療財團法人奇美醫院、財團法人私立高雄醫學大學附設中和紀念醫院及高雄榮民總醫院等 14 家醫院為 104 年度認定合格之專科醫師訓練醫院，資格效期 3 年(自 104 年 7 月 1 日至 107 年 6 月 30 日止)。
- 五、長庚醫療財團法人林口長庚紀念醫院、新光醫療財團法人新光吳火獅紀念醫院、衛生福利部雙和醫院(委託臺北醫學大學興建經營)等 3 家 106 年度因訓練條件不符規定，經認定不合格。